证券代码:002378 证券简称:章源钨业 公告编号:2019-047

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章源钨业	股票代码	00237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信	张寒
办公地址	江西省赣州市崇义县城塔下	江西省赣州市崇义县城塔下
电话	0797-3813839	0797-3813839
电子信箱	info@zy-tungsten.com	info@zy-tungsten.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857,359,372.99	942,082,644.41	942,082,644.41	-8.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9,836,226.65	17,366,958.82	17,366,958.82	-271.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8,879,073.38	10,317,684.51	10,317,684.51	-670.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3,153,015.11	-27,033,370.76	-22,045,870.76	522.5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2	0.02	-2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2	0.02	-2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1%	0.88%	0.88%	减少2.39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3,832,561,076.02	4,004,797,920.51	4,004,797,920.51	-4.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943,785,805.18	1,992,508,457.17	1,992,508,457.17	-2.45%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系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情况如下:

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及其解读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调整后上表数据变化如下:

2018年1-6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由-27,033,370.76元调整为-22,045,870.76元,系将实际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4,987,500.00元在现金流量表中的列报由“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调整为“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净利润不产生影响,仅影响财务报表项目的列报,详见“重要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9,28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崇义章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4.22%	593,527,697		质押	373,204,873
柴长茂	境内自然人	1.22%	11,300,000			
梁淑娴	境内自然人	0.31%	2,889,600			
王鹏	境内自然人	0.25%	2,352,364			
邵伟民	境内自然人	0.22%	2,067,713			
丁伟建	境内自然人	0.21%	1,914,202			
侯建湘	境内自然人	0.18%	1,661,600			
柳国群	境内自然人	0.17%	1,59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国证有色金属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7%	1,585,5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12%	1,124,42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在上述股东中,公司控股股东崇义章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10名普通股股东中,股东柴长茂通过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1,300,000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股东梁淑娴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889,600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股东王鹏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352,364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股东丁伟建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808,002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06,200股;股东侯建湘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661,600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股东柳国群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590,000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9年上半年,国际形势错综复杂,全球经济增长放缓,国内经济运行总体平稳,但经济也面临下行压力。上半年,受中美贸易摩擦加剧以及市场不确定因素等影响,钨行业产品市场价格持续下行,钨精矿(WO3≥65%)平均价格为9.23万元/吨,价格同比下跌16.32%。2019年第二季度,国内钨下游需求减弱,加剧了国内钨价的下行,企业经济效益显著下滑。

(1)公司主要经营业绩情况

公司紧持“保安全、优环保、稳产量、提质量、控成本、拓市场、推创新、强管理”的工作思路,全面贯彻执行降本增效方案,稳步推进公司各项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5,735.94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8.99%;营业利润-2,412.57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76.1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983.62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271.80%。

(2)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1)矿山板块

公司三座生产矿山是“国家级绿色矿山试点单位”。报告期内,公司矿山持续坚持“安全第一、环保优先”理念,强化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的落实,建立健全矿山各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及考核制度,依法依规推进环保工作,矿山环保设施运行平稳,废水达标排放,在线监测数据符合标准要求。

矿山机械化应用朝着安全、高效的方向持续推进,不断改善工作条件,降低劳动强度,提升采选矿工作效率,采、选机械化应用程度在同行中已处于领先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三座生产矿山储量核实已完成评审备案,天井窝钨矿新采矿权证已核发,新矿权范围储量核实报告已完成并报储量评审公司进行评审。截至目前,公司所辖矿权在开采范围内保有钨资源储量6.88万吨。公司各探矿权勘查许可证的延续工作也在有序推进中。

2)冶炼板块

冶炼厂:公司是国家级“绿色工厂”。报告期内,公司对废渣、污泥有序规范处置,采用能效更高、更环保的生物质锅炉,严控三废过程管理。公司持续加大环保投入,新增高端先进ICP环境分析设备,进一步完善环保设施,持续加强与研究所关于钨冶炼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等项目研究,全面提升环保治理水平。

同时,公司大力开展技改项目,开发冶炼新工艺和新产品,贯彻落实降本增效方案。报告期内,公司研究出了用于生产细颗粒粉末的A1细单晶产品,低氧指数氧化钨原料和纯度达到99.99%(5N)的高纯氧化钨粉等产品。冶炼厂进一步强化生产过程中的质量控制、精益管理,保持产品质量稳定性。

3)精深加工板块

粉末厂:粉末二期顺利投产,有效配合冶炼厂、合金厂完成原料优化的筛选试验工作,持续改进产品质量。喷涂粉方面,持续优化产品工艺及新产品开发,实现产量、质量双升。

合金厂:强化生产过程质量控制、检查,改进生产工艺、设备,提高产品性能、合格率及生产效率。稳步开展各种试验、技改及新产品开发,其中刀片类新开发生产了38个非标刀片型号和瓦磁合金耐磨片;异型类开发出CM28等6种新牌号,拓宽已有牌号的应用领域,开发出了行模和红冲模具用合金产品以及工程用硬质合金产品;开发了CZT125等多种新牌号产品。

赣州澳克泰:依计划实施基体、涂层研发项目及新产品开发,完成25个正式的新产品开发项目,完成149款新产品设计,完成63个工艺开发项目和6套夹具设计。报告期内,赣州澳克泰持续强化内部管理,建立完善信息化等内控管理制度,改进研、产、销等循环管理体系。

赣州澳克泰树立“做难加工材料切削专家”的品牌形象,多措并举拓展市场。通过积极参加国内外展会及产品推介会,与知名媒体投稿合作等方式,加速公司产品推广和品牌营销。报告期内,赣州澳克泰AFM45-XN07/XN09面铣刀荣获“金属加工创新产品先锋奖—金锋奖”,赣州澳克泰获得第四届切削刀具调查-创新刀具调查活动中的“用户满意品牌”称号。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了成品、半成品、生产原料、辅料及备件等合理库存,有序开展呆滞品处置工作,降低运营成本。进一步提高成本精细化核算水平,完善绩效考核模式,细化生产成本核算,持续调整资金结构,降低融资成本。公司两化融合循序渐进,完成两化融合管理体系2019年度审核工作,合金厂MES系统稳步实施,全力推进标准化信息管理。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19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2378 证券简称:章源钨业 编号:2019-045

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10日以专人送达、电话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于2019年8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9名,实际参加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黄泽兰先生主持。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召开董事会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2019年8月26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2019年8月26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原会计政策进行有效调整,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调整后上表数据变化如下:

	2018年12月31日受影响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60,427,068.31	-	46,216,388.81	-
应收票据	-	65,546,092.72	-	11,924,765.87
应收账款	-	194,880,975.59	-	34,291,622.94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7,874,306.84	-	18,481,761.75	-
应付账款	-	37,874,306.84	-	18,481,761.75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本期未发生重要的会计估计变更。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527 证券简称:众源新材 公告编号:2019-030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12日通过电话和传真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9年8月23日下午3: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成强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众源新材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众源新材2019半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二)审议通过《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众源新材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9-033)。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众源新材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4)。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四)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洛阳铜研智能装备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因公司长期战略规划及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拟以全资子公司安徽众源新材投资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400万元收购洛阳铜研智能装备有限公司40%股权。该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洛阳铜研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323MA46JE7490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住所:河南省洛阳市新安县洛新产业集聚区广深路3号

法定代表人:赵东兵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整

出资方式:货币

经营范围:智能机械设备、机电产品、有色金属加工设备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相关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收购前后的股权结构:收购前赵东兵100%股权;收购后赵东兵60%股权、安徽众源新材投资有限公司40%股权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众源新材关于总经理辞职及聘任总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5)。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众源新材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6)。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03527 证券简称:众源新材 公告编号:2019-031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12日通过电话和传真等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9年8月23日下午3: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会议由张成强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众源新材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众源新材2019半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二)审议通过《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众源新材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9-033)。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众源新材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4)。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03527 证券简称:众源新材 公告编号:2019-032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二十八号——有色金属》有关规定和披露要求,公司2019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如下:

产品产量、销量及同比变化情况为:

单位: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同期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同期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同期增减(%)
铜板带	34,391.46	34,312.16	1,595.87	3.15	3.15	-3.97
其他业务		61.80			-67.96	

以上经营数据未经审计,仅供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状况所用,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03527 证券简称:众源新材 公告编号:2019-033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证券代码:603527 证券简称:众源新材 公告编号:2019-034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7]1492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17年9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股票简称“众源新材”,证券代码“603527”,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110.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13.27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1,269.70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4,881.70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36,388.00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8月30日到位。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7]4900号《验资报告》验证。

2.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根据2017年9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公司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7,000.00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18年8月15日公司已将7,000.00万元资金归还并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根据2018年8月2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7,000.00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公司已于2018年9月13日划转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7,000.00万元。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12,342.90万元(其中实际使用募集资金5,342.9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为7,000.00万元),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606.83万元;2019年上半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3,202.38万元(其中包括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额置换募集资金2,796.30万元),2019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191.66万元(其中利息收入191.66万元,手续费0.01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15,542.28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798.48万元。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存款21,644.20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17年8月,本公司和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分别与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官陡支行(以下简称“芜湖扬子银行官陡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芜湖分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在芜湖扬子银行官陡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200001696293103000000114)、在兴业银行芜湖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498010100100402791)。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18年8月,因芜湖扬子银行官陡支行拟将撤销,新设立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园大道支行(以下简称“芜湖扬子银行公园大道支行”),并将原芜湖扬子银行官陡支行的所有业务迁移至芜湖扬子银行公园大道支行,迁移后,除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变更以外,银行账号、户名均未发生变更。本公司和国元证券与芜湖扬子银行公园大道支行签署新的三方监管协议,原签署的三方监管协议废止。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芜湖扬子银行公园大道支行 兴业银行芜湖分行	200001696293103000000114	20,379.74
兴业银行芜湖分行	498010100100402791	1,264.46
合 计		21,644.20

三、2019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8,542.28万元,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6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6,388.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02.3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542.2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1)-(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3万吨精密压延铜带后续项目	否	36,388.00	36,388.00	36,388.00	3,202.38	8,542.28	27,845.72	23.48%	2019年10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36,388.00	36,388.00	36,388.00	3,202.38	8,542.28	27,845.72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根据2017年9月2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公司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7,000万元,截至2018年8月15日公司已将7,000.00万元资金归还并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根据2018年8月2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7,000.00万元。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527 证券简称:众源新材 公告编号:2019-034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韦兵兵先生、王成先生、奚海波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其中王成先生仍继续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奚海波先生仍继续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聘任副总经理发表了独立意见:经我们审核,提名韦兵兵先生、王成先生、奚海波先生的提名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被提名人符合《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对上市公司高管的要求。我们同意聘任韦兵兵先生、王成先生、奚海波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特此公告。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6日

附件:

韦兵兵先生简历

韦兵兵先生,1980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9年4月至2004年7月在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从事仓管工作;2004年8月至2008年3月在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从事营销工作;2009年6月至今在本公司负责营销部管理工作。现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

王成先生简历

王成先生,1981年1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0年11月至2006年3月在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从事财务管理工作。2006年4月至今在本公司负责财务管理工作。现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

奚海波先生简历

奚海波先生,1976年8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年3月至2007年8月在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任投资经理,2007年11月至2011年3月在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任高级投资经理,2011年4月至今在本公司任董事会秘书。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证券代码:002378 证券简称:章源钨业 编号:2019-043

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 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为解决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在财务报告编中的实际问题,规范企业财务报表列报,提高会计信息质量,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应当按照通知要求编制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公司拟此对2019年中期财务报表格式的相关内容进行了相应的调整。

2. 会计政策变更时间

公司将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新会计政策,并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3. 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和其他相关规定及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的相关规定执行。

4. 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按照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的相关规定执行,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的相关规定,公司调整以下财务报表项目的列报,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相应调整,主要变动内容如下:

1. 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分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两个项目;“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分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两个项目。

2. 将利润表“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 现金流量表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明确了“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的填列口径。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只涉及上述财务报表项目的列报和调整,对变更前后公司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以及净利润均不产生影响。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依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只涉及部分财务报表项目的列报和调整,对变更前后公司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以及净利润均不产生影响,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2378 证券简称:章源钨业 编号:2019-050

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会议届次: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9月20日(星期五)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9年9月19日至2019年9月20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9月20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9月19日下午15:00至2019年9月20日下午15:00。

5.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股权登记日:2019年9月16日

7. 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公司股份的全体股东。

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公司董事会同意列席的其他人员。

8. 现场会议地点:江西省赣州市崇义县县城塔下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二楼多媒体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内容

1.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2.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 审议《关于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上述议案中议案1和议案2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议案2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上述议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二)议案的披露情况

议案1至议案3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8月26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45)。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